

招标编号：HGZB25002

泾阳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住院部二楼病区升级改造

竞争性磋商文件

（政府采购项目）

采 购 人：泾阳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辉光日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五月

特别提示

各供应商，在此我们特别提醒您注意以下事项：

一、有关磋商响应文件

1、请仔细阅读磋商文件并正确理解磋商文件中各项具体要求。如对磋商文件有疑问，请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提出，逾期将被拒绝受理。

2、请严格按照磋商文件载明的磋商响应文件的格式要求编制磋商响应文件，磋商响应文件须胶装成册。

3、请仔细核对磋商响应文件是否已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签字、签章和加盖单位公章，实质性条款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磋商响应文件中所附资格证明等资料是否齐全、有效且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4、请您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密封磋商响应文件，并正确标记。

提示：磋商响应文件若不满足以上条件将有被否决的风险。

二、有关磋商

1、除磋商文件要求递交的文件和资料外，请随身携带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备查文件原件。

2、请务必考虑天气情况、交通情况以及您对磋商地址的路线熟悉等情况于磋商公告规定的时间及地点递交磋商响应文件，磋商响应文件逾期到达，将被拒绝接收。

3、请到达文件递交地点后及时到磋商响应文件接收处签字登记。

三、关于供应商注册登记提醒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如所投本项目的供应商未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的，应按要求及时办理注册登记，并接受财政部门监督管理。

请各供应商仔细阅读上述提示。如需帮助，请您与我们的工作人员联系，我们将非常高兴地为您服务。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11
第四章 响应文件的编制与递交	14
第五章 磋商报价	16
第六章 磋商会议	18
第七章 评审、定标	18
第八章 详细评审标准和办法	21
第九章 成交通知及合同授予	30
第十章 合同（格式）及通用合同条款	33
第十一章 提供的格式文件：附件及附表	35
第十二章 需求清单及技术要求	58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泾阳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住院部二楼病区升级改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住院部二楼病区升级改造的潜在供应商应在陕西省西安市未央区明光路龙腾半导体产业园B座1楼会议室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5年05月26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HGZB25002
项目名称：住院部二楼病区升级改造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500000.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住院部二楼病区升级改造)：
合同包预算金额：5000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499520.5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1	装修工程	住院部二楼病区升级改造	1批	详见采购文件	500000.00	499520.5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50日历天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住院部二楼病区升级改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仅限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条件的中小企业参与，供应商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对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及监狱企业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住院部二楼病区升级改造)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2) 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附法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身份证原件备查）；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备查）；

(3) 供应商应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合法有效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且具备合法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4) 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项目经理注册证、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 证）齐全有效，且在本单位注册；

(5)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具有财务审计资质单位出具的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开标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6)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开标前一年内已缴纳的至少连续三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7)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开标前一年内已缴存的至少连续三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

(8) 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提供书面说明及承诺，加盖供应商公章）；

(9)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书面声明，加盖供应商公章）；

(10) 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列入“严重失信主体、经营异常名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

(1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 年 05 月 13 日至 2025 年 05 月 19 日，每天上午 09:00:00 至 12:00:00，下午 14:00:00 至 17:00:00（北京时间）

途径：陕西省西安市未央区明光路龙腾半导体产业园 B 座 1 楼会议室

方式：线上获取

售价：免费获取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年05月26日14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省西安市未央区明光路龙腾半导体产业园B座1楼会议室

五、开启

时间：2025年05月26日14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省西安市未央区明光路龙腾半导体产业园B座1楼会议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供应商也可通过在线获取，请在文件获取期（北京时间，节假日除外）以内将单位介绍信、经办人身份证加盖公章（备注经办人联系电话及电子邮箱）扫描件发送至邮箱 78349423@qq.com，并及时联系采购代理机构确认（联系人：黄飞龙，电话：18691561363）。报名资料核实无误后，采购代理机构通过邮箱向供应商发送磋商文件，请及时查收。

2、请各供应商获取采购文件后，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泾阳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地址：泾阳县泾干大街东段

联系方式：029-3209786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辉光日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市未央区太华北路万达广场第25幢1单元12层112010号房

联系方式：13991996822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黄飞龙

电话：1869156136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编列内容
1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陕西辉光日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市未央区太华北路万达广场第25幢1单元12层112010号房 联系人：黄飞龙 电话：18691561363 邮箱：78349423@qq.com
2	是否接受联合体磋商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3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 是，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仅允许中型企业或小型、微型企业等参与磋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及监狱企业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 否
4	备选方案	不允许提供备选方案。
5	报价	磋商报价：磋商报价是供应商为完成本项目要求的全部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材料费、技术服务费、招标代理服务费、税金及其他一切相关费用）内容最终价格的体现。 供应商应在磋商报价表中标明完成本次磋商所要求的服务且验收合格的所有费用。对本文件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供应商所报的价格应考虑到可能发生的所有与完成本项目相关服务及履行合同义务有关的一切费用，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按无效投标处理。
6	供应商资格条件、要求	供应商资质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2）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附法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身份证原件备查）；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备查）； （3）供应商应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合法有效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且具备合法有效的安

序号	内容	编制内容
		全生产许可证； (4) 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项目经理注册证、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 证）齐全有效，且在本单位注册； (5)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具有财务审计资质单位出具的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开标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6)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开标前一年内已缴纳的至少连续三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7)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开标前一年内已缴存的至少连续三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 (8) 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提供书面说明及承诺，加盖供应商公章）； (9)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书面声明，加盖供应商公章）； (10) 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严重失信主体、经营异常名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 (1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13) 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备注：上述资格证明文件为必备资格，资格证明文件应加盖供应商公章，缺项或者符合性、有效性、合法性审核不合格的，按无效投标处理。未注明要求原件的资格证明文件，在开标后的任何时间，磋商小组有权随时要求审查原件，如果供应商不能按规定时间提供原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7	磋商有效期	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个日历天。

序号	内容	编制内容
8	服务期/工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50 日历天。
9	质量	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要求。
10	最高限价	总价：499520.50 元 ※投标人填报投标总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否则按无效报价处理。
11	磋商保证金	无
12	响应文件份数 及其他要求	正本的份数：壹份； 副本的份数：贰份； 电子版（U 盘）：壹份（文件命名为供应商名称）。 电子版包括： 1. 与响应文件正本一致的扫描件（盖有供应商公章的响应文件 pdf 版）； 2. word 版响应文件；
13	响应文件的 密封和标记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密封包装方式：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正本、所有的副本分别单独密封在封袋/封箱中（封袋不得有破损），另 U 盘单独密封并注明项目名称及供应商名称。共 3 套：正本 1 套，副本 1 套，电子版 1 套。封袋/封箱应加贴封条，并在封线处加盖供应商公章。 外层包装请按以下要求标记： (1) 供应商的全称； (2) 投标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3) 正本、副本、“电子版本”等信息。
14	递交响应文件 截止时间、地点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响应文件递交地址：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响应文件接收人：陕西辉光日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5	开标时间、地点	开标时间：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开标地点：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16	评标办法	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
17	磋商小组	磋商小组构成：共 3 人；专家确定方式：依法从省级政府采购专家库随机抽取

序号	内容	编制内容
18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采购代理服务费：本项目以中标价为基数，参照国家计委颁布《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办公厅颁发的《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件规定的标准计取。 采购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人支付，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由成交人一次性支付给陕西辉光日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服务费缴纳账户： 开户名称：陕西辉光日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行政中心支行 帐 号：103287003173
19	履约保证金	☒ 不要求提供 ☐ 要求提供，本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为成交金额的5%，提交方式为：转账、电汇、担保机构保函。
20	分包	未经甲方许可，乙方不得将项目内容擅自以任何形式进行分包。
21	现场踏勘	本项目不组织统一踏勘，供应商如有需要自行踏勘。
22	同义 词语	构成采购文件组成部分的各章节中出现的措辞“委托人”、“发包人”、“供应商”、“承包人”，在采购磋商阶段应当分别按“采购人”和“供应商”进行理解。
23	政府采购强制采购： 节能产品	不涉及
24	政府采购强制采购： 信息安全认证	不涉及
25	政府采购优先采购： 节能产品(非强制类)	不涉及
26	政府采购优先采购： 环境标志产品	不涉及

序号	内容	编制内容
27	信用记录查询说明	1. 依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文件中信用查询的要求，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供应商的信用记录，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各供应商信用记录情况进行查询甄别。 2. 查询截止时间：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2小时内网站查询，若查询结果不符合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3. 在本采购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 4. 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28	其他	1.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2. 根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本项目属于（<u>建筑业</u>）。 划分标准：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3. 供应商参与本项目多个标段磋商的，应当按各标段内容分别制作响应文件。各标段供应商未单独制作响应文件的，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4. “供应商”“投标人”均指参与本项目磋商的供应商。“采购人”“招标人”均指本项目业主。“招标代理公司”“采购代理公司”“代理公司”均指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 5. 如供应商放弃投标，请在磋商前3天以书面形式向代理机构发送弃标函，否则将按相关规定向上级主管部门上报处理。 6.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和供应商须知不一致的地方，以前附表为准。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一、总则

1、法律依据和招标目的

1.1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采购委托人的委托范围，制定本须知；

1.2 招标采购是规范采购行为，货物或服务通过合法有序的竞争进入采购机构，维护社会公共利益和采购磋商活动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保证服务质量，确保价格合理的重要举措；

1.3 招标活动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2、资金来源、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2.1 资金来源：财政性资金

2.2 本采购文件的采购人：泾阳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2.3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辉光日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名词解释

1.1 采购人：实际购买货物和服务的法人。

1.2 采购代理机构：受泾阳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委托，在其授权范围内，代理本次招标活动的中介机构，即陕西辉光日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3 供应商：指购买了本采购文件，符合本次磋商所规定的相应资格与资质要求，参加投标竞争的企业。

1.4 成交人：经过评标而选定的进行合同谈判的供应商。

1.5 磋商小组：磋商小组由 3 人组成，由采购人的代表和采购代理机构从财政厅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的相关经济与技术方面的专家。

1.7 需方：在招标阶段称为采购人，在签订和执行合同阶段称为需方。

1.8 供方：在磋商阶段称为供应商，在成交以后签订和执行合同阶段称为供方。

1.9 日期：为日历天

1.10 采购文件中所规定的“书面形式”或“书面材料”，是指任何手写的、打印或印刷并加盖供应商公章的资料。

1.11 报价货币：无论服务来源，磋商报价均为人民币报价。

1.12 磋商报价单位：元。

三、合格的供应商

- 1、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条件；
- 2、符合竞争性磋商公告中“供应商的资格要求”条件；
- 3、供应商必须满足各标段对磋商资格的其他要求。
- 4、实质响应采购文件提出的技术参数等要求。

四、招标简介

1. 采购人名称：泾阳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2. 资金来源：财政性资金。
3. 招标方式：竞争性磋商。
4. 招标内容：泾阳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住院部二楼病区升级改造。
5. 服务名称：详见采购目录。
6. 技术参数和技术要求：见“第十二章需求清单及技术要求”。
7. 交货地点：见本须知前附表。
8. 采购内容：见“第十二章需求清单及技术要求”。

五、采购文件的组成

采购文件包括目录中全部内容和对采购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澄清的书面材料。

六、采购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接收到采购文件的供应商。
2. 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接收到采购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将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3.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供应商均具有约束力。
4. 如延长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或项目因故暂停，采购代理机构将在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接收到采购文件的供应商。
5. 项目采用发布公告方式邀请供应商磋商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或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的变化，还将在信息发布媒体上用更正公告（或变更公告）的方式发布。

七、磋商保证金

1. 供应商应在本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内，按本文件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要求的金额交纳磋商保证金，此保证金是响应文件的一个组成部分。
2. 缴纳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 磋商保证金交纳账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 成交候选人的磋商保证金在成交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成交人的磋商保证金在采购人确定成交人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5. 若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磋商保证金不予退回：

5.1 在磋商有效期内，供应商自行撤销响应文件；

5.2 相互串通磋商，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公平竞争，损害采购人或其他供应商的合法利益；

5.3 供应商在磋商过程中有其他违规的行为，被有关部门查实认证的；

5.4 采购人和其他供应商因供应商的不合理行为而受到损害时；

5.5 供应商有腐败与欺诈行为的；

5.6 被证实备案资料或响应文件中提交的关于资格与资质、业绩等的文件和材料有虚假内容，弄虚作假的；

5.7 供应商串通作弊，哄抬标价，打听和搜集评标机密，致使定标困难或无法定标的。

5.8 供应商采用不正当手段妨碍、排挤其他供应商，扰乱招标市场，破坏公平竞争。

5.9 以向采购人、磋商小组专家行贿的手段牟取中标；

5.10 成交人未按采购文件要求交纳代理服务费；

5.11 成交人无正当理由未与采购人签署合同协议；

5.12 成交人在规定期限内未领取《成交通知书》的。

5.13 供应商存在其他违法违规行为和和其他不予退还保证金的情形。

八、磋商有效期

磋商有效期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起开始计算 90 天。若遇特殊情况，采购人可于磋商有效期届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磋商有效期。供应商应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答复表示同意，并相应延长磋商保证金有效期，此时供应商不能对响应文件进行任何修改；供应商若不同意延长磋商有效期，则应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给予明确答复，此时供应商被视为自动退出投标，磋商保证金予以退还。

九、腐败和欺诈行为

1. 腐败和欺诈行为是指：

1.1 相互串通投标，排挤其他供应商的公平竞争或者其他供应商的合法利益；损害采购人利益和社会公众利益；

1.2 向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成员以行贿的手段牟取中标；

1.3 以低于成本的报价竞标，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1.4 备案资料或响应文件中提交的关于资格与资质、业绩等的文件和材料有虚假内容，弄虚作假的；

- 1.5 提供虚假技术参数骗取中标；
- 1.6 成交后未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相应服务。

2. 核实后认定某供应商在投标竞争或实施过程中有腐败或欺诈行为,依据相关法律、法规除拒绝其投标、成交外,并对供应商做如下处理:

- 2.1 没收其磋商保证金；
- 2.2 向采购人通报供应商违规情况；
- 2.3 因供应商违约而给采购人造成不良后果者,供应商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其他

1. 磋商过程中的一切相关费用由供应商自理。
2. 采购文件一经售出概不退还。
3. 招标结束后所有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均不予退回。
4. 对未成交企业不解释未成交原因。

第四章 响应文件的编制与递交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采购文件中的所有内容,详细编制响应文件,按照采购文件所规定的格式、内容,逐项填写齐全并提交全部有关证明文件。响应文件应字迹清晰、内容详实、表达准确。响应文件应实质上响应采购文件要求,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视为无效。对采购文件的商务疑问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对技术要求的疑问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一、磋商的语言

供应商在磋商过程中所提交的任何文件或采购代理机构就投标相关的所有往来函件均应使用中文,使用文字准确规范,内容清晰一致,供应商可以提交使用其他语言的资料,但有关内容必须翻译成中文,在有差异或矛盾时,应以中文资料为准,并承担一切责任。

响应文件中度量衡应采用国家法定单位制(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的除外)

二、响应文件的组成(一份正本,二份副本)

附件 1-响应文件封面格式

附件 2-磋商报价表

附件 3-响应函

附件 4-法人授权委托书

附件 5-供应商资质文件

附件 6-供应商小型、微型、监狱、戒毒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声明:

附件 7-技术部分

附件 8-技术及商务条款承诺函

附件 9-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附件 10-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三、响应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 供应商应按照本采购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响应文件。因响应文件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而造成的损失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响应文件需提交三份，正本一份，副本二份；并在响应文件封面分别注明“正本”、“副本”等字样，当响应文件正本与副本出现差异时，以正本为准。

2. 响应文件副本可为正本复印件。

3. 除供应商对差错处做必要修改外，投标书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供应商代表在修改处签字或盖章。

四、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

1. 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供应商可以对响应文件进行书面修改、补充，这些修改、补充部分必须有供应商公章和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作为响应文件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2. 所有修改、补充部分必须按响应文件的密封要求密封，按响应文件的递交要求递交。

3.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响应文件进行任何修改和补充。

五、响应文件的制作、装订、密封和递交

1. 响应文件的制作、装订、密封、标记

1.1 响应文件中必须在首页提供目录及在目录中体现对应的页码。

1.2 响应文件除封面外必须在最下方逐页标注页码，按照流水顺序填写，字迹必须清晰可认。

1.3 响应文件必须采用 A4 大小纸张胶装，不接受活页夹等其他装订方式。

1.4 供应商须按标段分别密封成包（如分标段）。

1.5 响应文件份数：一正二副一份电子版，并在响应文件右上角处明显标注“正本或副本”字样。

1.6 将响应文件中所需的文件按照顺序进行装订，副本可为正本复印件；正本与副本不一致时，以响应文件正本为准。

1.7 将正本、副本装订并密封，密封后并在封皮上注明项目名称及供应商名称。另 U 盘或光盘单独密封并注明项目名称及供应商名称。

1.8 以上所需文件正本均需逐页加盖供应商公章（红章），副本可为正本复印件。

1.9 密封包装上应注明：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0 所有密封口处均应用封条密封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和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印章或签字，并注明“ 年 月 日 时前不准启封”的字样。

2. 响应文件的递交

2.1 供应商应在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密封合格的响应文件送达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地点；

2.2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拒绝接收供应商的响应文件：

2.2.1 响应文件未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密封的；

2.2.2 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未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缴纳磋商保证金的；

2.2.3 未领取采购文件递交响应文件的；

2.2.4 宣布投标截止后递交响应文件的；

2.2.5 一个供应商对同一标段递交两套或以上响应文件的。

六、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本须知的规定，通过修改采购文件依据规定相应顺延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并在最短的时间内通知所有供应商，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和供应商受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顺延至新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七、响应文件的撤回

1. 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响应文件，但必须以书面形式在竞争性磋商公告中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2. 供应商对其响应文件的修改应按采购文件中的规定编制、密封、标记和送达，并密封袋醒目处加注“修改”字样；

3. 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响应文件作任何修改、补充或撤回；

4. 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以前，供应商可以撤回已递交的响应文件，并书面通知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第五章 磋商报价

一、格式

1. 按附件格式填报《磋商报价表》。

二、要求

1. 工程计价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 供应商应结合“第十二章 需求清单及技术要求”的要求报价；

3. 磋商报价应按照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补充通知、答疑纪要、合同条款、施工现场实际情况、拟定的施工方案或施工组织设计的相关内容及要求，并在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前提下，结合企业自身技术力量、设备装备水平、企业管理水平、市场价格行情自主报价。组价时应充分考虑相关费用在施工期间的政策调整、市场变动幅度、自然灾害、停电、停水、停工、窝工、施工现场条件及施工过程中发生的不可预见的风险因素，成交后综合单价不可作调整。

4. 本工程开工日期为采购人指定日期，磋商组价时应妥善考虑，正式施工时固定综合单价不因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政策变化及原材料市场价发生变化等进行调整。

5. 供应商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提供的工程量清单数量进行计价，不得修改清单工程量。

6. 除非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予以修改，供应商应按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响应文件填报单价和合价，每一分项工程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供应商未填单价或合价的分项工程（零报价），视为该项费用已包括在其他价款的单价或合价内，并在工程实施后，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承包人必须按发包人代表指令完成工程量清单中未填入单价或合价的工程分项；若供应商未填单价或合价的工程分项在实施中发生变更，无论变更增加或减少均按合同约定执行而且必须无条件执行发包人发出的变更通知。

7. 供应商应先到工地踏勘以充分了解项目位置、现状、道路、储存空间、装卸限制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磋商价的情况，任何因供应商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的其提出的任何索赔或工期延长申请将不被批准。凡因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文件阅读疏忽或数字秦都一期(咸阳市秦都区智慧融合数据中心)建设项目装修工程 竞争性磋商文件误解，或因对施工现场、施工环境、市场行情等了解不清而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供应商负责。

8. 编制磋商报价的其他约定

8.1 供应商根据自行确定的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进行自主报价。

8.2 供应商应针对拟建工程编制施工组织方案。

8.3 规费、税金为不可竞争费，供应商不可随意改动，按规定标准计取。

8.4 供应商因承包本合同工程需缴纳的一切税费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并包含在所报的单价或总价内。

8.5 供应商应为建设工程和施工场地内自有人员及第三方人员生命财产及运至施工场地内用于工程的材料和待安装设备办理保险，供应商的磋商价中应含的保险费，承包人装备险和承包人职工的（人身）事故险由供应商在其他项目清单保险费栏内自主列报，成交后包干使用。施工期间在施工区域内因非采购人原因发生的设备、材料、人员等的损害、伤害，采购人不再承担任何责任和费用。

8.6 磋商报价中的总价要与综合单价相对应。所有工程量清单每个项目报价中的单价乘以工程量必须等于该项合价，合价累计必须等于合计。

8.7 磋商响应函中的磋商报价应与“磋商报价一览表”表中的磋商总报价数字相符，不允许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出现两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否则按无效磋商处理。

9. 供应商报价应包含代理服务费，代理服务费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六章 磋商会议

一、会议

1. 磋商时间：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2. 磋商地点：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3. 磋商程序：主持人宣布大会开始并介绍参加会议的有关单位、人员；简要介绍本次招标概况；由监标人及授权的供应商代表对其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进行验证，经确认无误后当场拆封；宣布供应商名称和采购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报价除外）。

4. 磋商要求

4.1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委派其法人授权代表参加开标会议并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磋商会议。供应商无代表参加开标会议并签名报到的，视为自动放弃本次磋商。

4.2 若因开标会议议程需要，开标现场对供应商点名三次，供应商代表未应答的，视为自动放弃其权利。

第七章 评审、定标

一、评审

1. 评审组织

1.1 磋商由磋商小组负责。

1.2 磋商小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 2015 年第 658 号国务院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2017 年第 87 号部长令—《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的规定，依法组建磋商小组。磋商小组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独立进行评审工作。

2. 评标纪律

2.1 评审专家应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磋商小组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本着公正、公平、科学、择优的原则进行评标。

2.2 参与评标的人员应严格遵守国家有关保密的法律、法规 and 规定，严格自律，并接受有关部门监督。

2.3 评标过程中，严禁评审专家私自接触供应商。

2.4 评审应严格按照采购文件、响应文件、评审标准进行。

2.5 评审期间，评审专家的通讯工具全部关闭并集中保管，否则取消其评审资格。

2.6 评审专家在评审过程中应独立进行评审，不得发表具有倾向性或排斥其他供应商的意见。

2.7 所有接触评审过程的人员，有关响应文件的审查、澄清、评议以及有关授予合同的意向等一切情况都不得透露给供应商或与工作无关的单位和个人，如有违反，一切后果自负。

3. 评审程序

3.1 评标的准备和初步评审

3.1.1 磋商小组应认真研究采购文件，了解和熟悉以下内容：

- (1) 采购项目的内容；
- (2) 采购项目的范围和性质；
- (3) 采购文件中规定的技术要求、标准和商务条款；
- (4) 采购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评审方法和评审过程中考虑的相关因素。

3.1.2 初步评审（包括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磋商小组首先对响应文件进行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响应文件应实质上响应采购文件的要求，即响应文件与采购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规定相符，无显著差异或保留。应附的供应商资格及资质证明、质量及技术证明等文件基本齐全。

3.2 在评审过程中，供应商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属于供应商相互串标、围标的行为。具体表现形式如下：

- 3.2.1 供应商之间协商磋商报价等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3.2.2 供应商之间约定成交人；
- 3.2.3 供应商之间约定部分供应商放弃投标或者中标；
- 3.2.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 3.2.5 供应商之间为谋取中标或者排斥特定供应商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 3.2.6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3.2.7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2.8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3.2.9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磋商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3.2.10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3.2.11 不同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的；

3.3 在评审过程中，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属于采购人与供应商相互串标、围标的行为。具体表现形式如下：

3.3.1 采购人在开标前开启响应文件并将有关信息泄露给其他供应商；

3.3.2 采购人直接或者间接向供应商泄露标底、磋商小组成员等信息；

3.3.3 采购人明示或者暗示供应商压低或者抬高磋商报价；

3.3.4 采购人授意供应商撤换、修改响应文件；

3.3.5 采购人明示或者暗示供应商为特定供应商中标提供方便；

3.3.6 采购人与供应商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而采取的其他串通行为；

3.4. 磋商

3.4.1 磋商小组有权利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中选择确定 3 家以上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而无需向其他未选择的供应商作出解释。

3.4.2 磋商的顺序，按照参加磋商的供应商的随机顺序进行。

3.4.3 磋商内容包括服务的人员配置、售后服务、服务方案、价格等采购需求以及磋商小组认为有必要明确的其他问题。磋商时，磋商小组根据情况，可以要求或同意供应商就某些磋商事项作出明确的书面承诺，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4.4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明确本项目的技术要求、服务要求、合同商务条款在磋商过程中不作任何实质性变动，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全部实质性响应了磋商文件的要求，在满足最少 3 家供应商的竞争要求的情况下，进入最后报价。

3.4.5 经磋商、审查，供应商重新提交的响应文件全部实质性响应了磋商文件的要求，在满足最少 3 家供应商的竞争要求的情况下，进入最后报价。

3.4.6 磋商过程中，供应商的所有包括书面承诺、书面补充文件以及重新提交的响应文件，必须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3.5 最后报价

3.5.1 磋商结束后，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进行最后报价，最后报价以书面形式进行，供应商须在磋商小组确定的最后报价时间将最后报价单于同一时间提交磋商小组，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有效的组成部分。

3.5.2 磋商文件对技术、服务要求已详细列明，磋商结束后，所有继续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要按照磋商小组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3.5.3 磋商文件对技术、服务要求没有详细列明，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将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3.5.4 供应商最后报价按照磋商小组提供的报价格式单进行报价，并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3.5.5 最终报价为不公开报价，不再向任何供应商公布报价情况。

3.6. 综合评审

3.6.1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3.6.2 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应按照磋商文件第五部分评定和成交标准中规定的综合评分法评分细则进行。

3.7 澄清

评审过程中，必要时磋商小组准予供应商对其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说明，澄清或者说明的书面材料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且必须经法人代表或授权供应商的签字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8 推荐拟成交候选人。

3.8.1 磋商小组根据各有效供应商的最终得分从高到低排出顺序，向采购人推荐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拟成交候选人。

3.9 提交评审报告

二、定标

采购人应当确定拟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拟成交人如放弃中标，或者确实存在重大实质性问题，将做废标处理。

三、评审保密

在确定成交人之前，凡属于响应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及有关授予合同的信息，都不应向供应商或与该过程无公务关系的其他人泄露。

第八章 详细评审标准和办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磋商小组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结合项目具体情况，制订本次招标评审标准和办法。

一、评标原则

1. 按照“公正、公平、诚信、择优”的原则对待所有供应商。
2. 按照采购文件的所有相关规定，公平评审。
3. 推荐成交人候选人按综合得分从高到低顺序排序。

4. 确保质量优先，价格合理的原则。
5. 综合得分相等时，按投标价格从低到高排序。

二、评审因素

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评审因素

三、评审办法

磋商小组根据评审原则和详细评审标准对所有响应文件进行集中审核，分别评价，分标段进行评审。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审；

四、评审程序

第一阶段：对所有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

（1）资格性审查（委托磋商磋商小组进行审查）

（2）符合性审查（由磋商磋商小组进行评审）

第二阶段：初步评审后确定有效供应商数量。

第三阶段：对通过初步评审的供应商进行一对一磋商，并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做出最终报价。

第四阶段：按照本章节第五项的要求进行详细评审。

第五阶段：按照供应商得分由高到低进行排序。

第六阶段：推荐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拟成交人。

五、附表

附表一：资格审查表

序号	审查因素	是否提供原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否，以响应文件中的为准
2	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附法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身份证原件备查）；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备查）	否，以响应文件中的为准
3	供应商应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合法有效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且具备合法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否，以响应文件中的为准
4	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项目经理注册证、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 证）齐全有效，且在本单位注册	否，以响应文件中的为准
5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具有财务审计资质单位出具的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开标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否，以响应文件中的为准
6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开标前一年内已缴纳的至少连续三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否，以响应文件中的为准
7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开标前一年内已缴存的至少连续三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	否，以响应文件中的为准
8	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提供书面说明及承诺，加盖供应商公章）	否，以响应文件中的为准
9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书面声明，加盖供应商公章）	否，以响应文件中的为准

10	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列入“严重失信主体、经营异常名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	否，以响应文件中的资料或现场查询结果为准
1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否，以响应文件中的为准
1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否，以响应文件中的为准
13	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否，以响应文件中的声明为准
最终结论 （合格/不合格）		

注：根据审查因素，在最终结论栏中填写“合格”或“不合格”。如有一项不合格则最终结论为“不合格”。

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标准
1	响应文件递交情况：正本和副本数量	是否满足要求
2	响应文件内容是否齐全	是否满足采购文件的内容要求
3	响应文件签署情况	是否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签字或盖章
4	磋商有效期(含授权有效期)	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个日历天
5	响应文件是否清晰可辨	响应文件内容、公章、签字等清晰可辨
6	商务偏差	商务条款是否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最终结论 （合格/不合格）		

注：根据审查因素、审查标准，在最终结论栏中填写“合格”或“不合格”，磋商小组全体成员签字确认。
如有一项不合格则最终结论为“不合格”。

附表三：详细评审表

评分标准：

评分因素	价格部分	技术部分	总分值
分值	30	70	100

价格部分

评审项目	评分标准
磋商报价 (30分)	1、经初审合格的响应文件，其磋商报价为有效磋商报价，并对有效磋商报价进行政策性扣减，并依据扣减后的价格（评审价格）进行价格评审。 2、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报价为投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投标基准价/磋商报价）×价格权值（30%）×100，超出最高限价的报价为无效报价。 3、磋商报价不完整的，不进入评标标准价的计算，本项得0分。 4、磋商小组 1/2 以上成员认为某报价有低于成本价嫌疑的，为无效报价按废标处理。

技术部分

评审项目	评分标准
项目实施方案 (18分)	评审内容： 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制定详细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本项目整体实施方案；②工程质量的保障技术组织措施；③进度计划的保障技术组织措施；④安全保障的技术组织措施；⑤文明施工的保障措施；⑥环境保护的保障技术组织措施。 评审标准： 方案各部分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详尽、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得每一项得 3 分，满分 18 分；评审内容每缺一项扣 3 分；评审内容有缺陷（缺陷是指：内容粗略、逻辑混乱、描述过于简单、与项目特点不匹配、凭空编造、逻辑漏洞、出现常识性错误、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或只有标题没有实质性内容等）的扣

	0.1-2.5 未提供不得分。
服务保障措施 (9分)	评审内容: 针对本项目提供详细可行的服务保障措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服务质量承诺;②场地卫生服务保障;③避免扬尘措施。 评审标准: 方案各部分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详尽、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得每一项得 3 分,满分 9 分;评审内容每缺一项扣 3 分;评审内容有缺陷(缺陷是指:内容粗略、逻辑混乱、描述过于简单、与项目特点不匹配、凭空编造、逻辑漏洞、出现常识性错误、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或只有标题没有实质性内容等)的扣 0.1-2.5 未提供不得分。
管理机构及制度 (12分)	评审内容: 针对本项目提供管理机构及制度,包括但不限于:①财务管理及制度;②现场施工管理及制度;③现场安全防范管理及制度;④防噪音扰民管理及制度等进行综合评审。 评审标准: 管理及制度各部分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详尽、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得每一项得 3 分,满分 12 分;评审内容每缺一项扣 3 分;评审内容有缺陷(缺陷是指:内容粗略、逻辑混乱、描述过于简单、与项目特点不匹配、凭空编造、逻辑漏洞、出现常识性错误、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或只有标题没有实质性内容等)的扣 0.1-2.5 未提供不得分。
拟派人员配置 情况(6分)	评审内容: ①根据拟投入的其他服务人员数量;②根据拟投入的其他人员年龄、专业经验、资格/职称等情况。 评审标准: 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详尽、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得每一项得 3 分,满分 6 分;评审内容每缺一项扣 3 分;评审内容有缺陷(缺陷是指:内容粗略、逻辑混乱、描述过于简单、与项目特点不匹配、凭空编造、逻辑漏洞、出现常识性错误、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或只有标题没有实质性内容等)的扣 0.1-2.5 未提供不得分。

主要施工机械、设备配备计划及劳动（4分）	针对本项目提供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及劳动力配备先进、合理可行得 4 分； 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及劳动力配备与项目实际情况基本匹配，较合理得 3 分； 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及劳动力配备与项目实际情况不匹配得 1 分。
针对本项目应急预案（5分）	设置科学合理的应急预案制定周到、全面、具体的得 5 分； 应急预案制定不够全面、具体得 3 分； 应急预案制定不合理，可执行性差得 1 分。
重点难点分析及解决措施（5分）	供应商提供针对本项目工作重点、难点分析及解决方案， 对重点、难点分析准确，解决方案针对性强的计 5 分； 对重点、难点分析基本准确，解决方案有针对性的计 3 分； 对重点、难点分析与项目实际情况存在偏离，解决方案不够实际的计 1 分； 未提供不计分。
合理化建议（5分）	针对本项目实际需求，提供实质性的合理化建议。 建议内容科学可行，有针对性且内容丰富计 5 分； 建议内容基本可行，具有针对性计 3 分； 建议内容简单，不完整，部分具有针对性计 1 分； 未提供不计分。
同类业绩（6分）	业绩： 提供 2021 年 5 月 1 日至今同类装修项目业绩（同一甲方只算一份业绩），提供业绩清单及合同，每提供一份计 2 分，最高得 6 分。

六、分值计算方法说明：

磋商小组按照评分标准和评分办法对所有响应文件进行集中审核分别打分后，评分分值按以下方法计算：磋商小组专家对有效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评审后分别打分，并取平均值作为有效供应商的得分；

七、特殊情况处理：

1. 评标中计算得分采用插入法进行，数字计算均须精确至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2. 响应文件应按给定的格式如实填写，充分反映采购文件的要求，出现下列情况，按以下原则修订：
 - （1）图表与文字不符，以图表为准；
 - （2）大写与小写不符，以大写为准；
 - （3）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3. 若出现综合得分并列第一时，比较总报价得分，此分项得分高者为第一成交候选人，若总报价得分相

同,依次比较托管运营方案得分、应急预案得分、质量保证措施得分、安全保证措施得分、人员配备得分、反应培训得分、服务承诺得分、业绩得分;

4.各评委必须按照本办法据实打分.凡打分不符合本办法规定要求者均按无效打分对待;

5.评标过程中.若出现本办法以外的特殊情况时(如出现实质性偏离时),将暂停评标,待磋商小组研究确定后,再行评标;

6.当合格标书的投标少于三人时,采购人重新招标;

7.本办法未尽事宜,执行有关规定;

8.本评标办法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拥有解释权。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四十九条规定:“采购文件没有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不得作为评标的依据”。若在本项目评标标准和方法中未明确规定的,不得作为评标依据。

八、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仅限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条件的中小企业参与,供应商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对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及监狱企业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第九章 成交通知及合同授予

一、成交通知书

1. 成交结果产生后，将本次招标服务的成交结果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进行公布；
2. 公示期间，如对成交结果质疑，经核实后，取消成交人成交资格；因供应商腐败和欺诈行为而造成的质疑按照腐败和欺诈行为处理。
3. 公示期满后，成交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后，凭《成交通知书》与采购人签订供需合同，《成交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的或者成交人放弃成交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4. 在履行合同前如果发现成交单位有将成交项目全部或部分转包给其他单位（包括下属的分厂、“挂靠”单位、三产企业等）情况以及类似违规行为的，采购人有权单方面取消该单位中标资格，并保留索赔权利。

二、签订合同

1. 成交人接到成交通知书后 30 日内或按采购人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与采购人最后商定和签署合同。若成交单位拒签合同，其磋商保证金将被没收。
2. 成交人不得转包中标项目。
3. 采购人和成交人不得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三、合同鉴证费

本项目不收取合同鉴证费

四、履约验收

1. 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采购人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书。

五、质疑

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招标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2. 供应商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 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提出质疑的，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5.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5.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5.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5.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5.4 事实依据；

5.5 必要的法律依据；

5.6 提出质疑的日期。

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不予受理：

6.1 质疑供应商不是参与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

6.2 质疑供应商与质疑事项不存在利害关系的；

6.3 未在法定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6.4 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或质疑函主要内容构成不完整的；

6.5 应当提交授权书而未提交的；

6.6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据、材料的；

6.7 质疑答复后，同一质疑人就同一事项或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再次提出质疑的；

6.8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政府采购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

7. 质疑答复

7.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7.2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8.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8.1 质疑函须按财政部《质疑函范本》给定的格式进行填写，范本下载详见【财政部国库司（gks.mof.gov.cn）】网站【首页·政府采购管理】栏目中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链接地址：

http://gks.mof.gov.cn/zhengfucaigouguanli/201802/t20180201_2804589.html

8.2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书面形式

8.3 联系部门：陕西辉光日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招标部

8.4 联系电话：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8.5 通讯地址：西安市未央区太华北路万达广场第 25 幢 1 单元 12 层 112010 号房

六、其他

1. 废标的情形

1.1 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以废标：

-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采购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1.2 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在财政部门指定采购网上公告，并公告废标的详细理由。

2. 变更采购方式

2.1 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采购人经同级财政部门同意后，可按《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 87 号令）第四十三条规定的方式处理：

- （1）投标截止后参加投标的人不足 3 家的；
- （2）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 （3）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2.2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只有 2 家时，采购人经同级财政部门同意后，可以按《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74 号令）的规定与该 2 家供应商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

七、信用担保及信用融资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和《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文件精神，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在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含各市分平台）自主选择金融机构及其融资产品，凭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提出融资申请。

第十章 合同（格式）及通用合同条款

合同编号：

泾阳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住院部二楼病区升级改造

采 购 合 同

甲 方：

乙 方：

2025 年 月

中国 西安

第十一章 提供的格式文件：附件及附表

一、文件目录

附件 1-响应文件封面格式

附件 2-磋商报价表

附件 3-响应函

附件 4-法人授权委托书

附件 5-供应商资质文件

附件 6-供应商小型、微型、监狱、戒毒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声明：

附件 7-技术部分

附件 8-技术及商务条款承诺函

附件 9-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附件 10-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备注：响应文件中所需格式文件，请供应商按照采购文件提供的格式文件进行提供，否则可能影响评审得分。

附件 1-响应文件封面格式：

泾阳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住院 部二楼病区升级改造

响 应 文 件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2-磋商报价表：

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泾阳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住院部二楼病区升级改造
磋商总报价（元）	大写：_____ 小写：_____
工期	
质量标准	
项目经理	姓 名：_____ 注册证书编号：_____
备注	

备注：

1、表内报价内容以元为单位，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2、总报价包含施工过程中产生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施工费、人工费、材料费、运输费、检测费、税费等所有费用。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

附件 3-响应函：

响 应 函

致：陕西辉光日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在审阅了贵公司“泾阳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住院部二楼病区升级改造”的采购文件后，经研究采购文件中投标须知、合同条款、资质要求及技术要求等相关文件后，我方决定参加泾阳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住院部二楼病区升级改造的磋商活动，我方郑重声明完全响应采购文件的内容，按要求制作响应文件参与磋商。

按采购文件的规定，我公司的投标报价为：_____，工期：_____，质量标准：_____，项目经理：_____。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时与采购人签署合同并按照采购人的要求按时、保量完成本项目的服务工作。

我方同意本响应文件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磋商日期起 90 天内有效，并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根据招标采购须知的规定，我方承诺提供的投标资料是真实的，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不会为达成此项目同采购人进行任何不正当联系。不在整个招投标过程中有任何违规行为。中标后按时签订、履行合同；严格遵守投标承诺。在特殊情况下，为维护所有供应商的权益，体现“公平、公正、公开”原则，采购代理机构有权酌情延长投标期。在正式合同准备好和签字前，本投标书及贵方的成交通知书将构成约束我们双方的合同。我方完全理解并接受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与本标书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信请寄：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手 机：_____

电 话：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

附件 4-法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致： 陕西辉光日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_____（姓名、性别、年龄、身份证号码）在我单位任_____（董事长、总经理等）职务，是我单位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详细通讯地址：_____

邮 政 编 码：_____

电 话：_____

注：法人参与开标的提供，自然人投标的仅提供身份证
（后附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法人授权委托书

致： 陕西辉光日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法人代表姓名）系（供应商全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授权代表姓名）、职务代表我公司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泾阳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住院部二楼病区升级改造磋商活动。

该被授权人代表我公司负责本次磋商活动及处理相关事宜，所签署的一切合同等相关法律文书，均由我公司承担法律责任。

被授权人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身份证号: _____

授权权限为：全权委托。

本授权书有效期限为：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起 90 日历天，特此声明。

授权单位（公章）：_____

授权人地址: _____

授权单位法人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手机: _____ 电话: _____

年 月 日

注：1、被授权人参与磋商的提供，自然人磋商的不需提供；

2、后附法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附件 5-供应商资质文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2）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附法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身份证原件备查）；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备查）；

（3）供应商应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合法有效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且具备合法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4）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项目经理注册证、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 证）齐全有效，且在本单位注册；

（5）财务状况报告：提供具有财务审计资质单位出具的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开标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6）税收缴纳证明：提供开标前一年内已缴纳的至少连续三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7）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开标前一年内已缴存的至少连续三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

（8）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提供书面说明及承诺，加盖供应商公章）；

（9）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书面声明，加盖供应商公章）；

（10）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严重失信主体、经营异常名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

（1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备注：上述资格证明文件为必备资格，资格证明文件应加盖供应商公章，缺项或者符合性、有效性、合法性审核不合格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附件 1：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书

致：陕西辉光日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承诺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人名章）：_____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2：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陕西辉光日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郑重承诺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公司未受到行政处罚或责令停业、吊销许可证（或执照）；未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况。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人名章）：_____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3：供应商控股股东名称、控股公司的名称和存在管理、被管理关系的单位名称说明

致：陕西辉光日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与我方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企业如下：

我方的控股股东如下：

我方直接控股的企业如下：

与我方存在管理、被管理关系的单位名称如下：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人名章）：_____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4：非联合体声明

致：陕西辉光日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声明内容如下：

我单位参与该项目_____（项目名称）_____的投标中，我单位为独立供应商，未与其他单位组成联合体参与本项目的投标。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人名章）：_____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5：项目经理简历表

项目经理应附建造师执业注册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身份证、职称证、学历证及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项目经理的承诺书中，管理过的项目业绩须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等证明材料复印件。类似项目限于以项目经理身份参与的项目。

姓 名		年 龄		学 历	
职 称		职 务		注册证号	
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			级	建造师专业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名称		工程概况说明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承 诺 书

_____（招标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拟派往_____（招标项目名称）_____标段（以下简称“本工程”）的项目经理_____（项目经理姓名）现阶段没有担任任何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我方保证本次投标所有内容和资料均真实、有效、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人名章）：_____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6-供应商小型、微型、监狱、戒毒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声明：

中小企业声明函（若是则提供，不是则可不提供）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监狱、戒毒企业声明函（非监狱、戒毒企业可不提供）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 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监狱、戒毒企业，且本单位参加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监狱、戒毒企业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监狱、戒毒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备注：供应商提供的《监狱、戒毒企业声明函》必须真实有效，供应商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若是则提供，不是则可不提供）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备注：响应单位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必须真实有效，如果被举报经查实出具虚假声明函的，将被取消投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附件 7-技术部分：

- 一、项目实施方案；
- 二、服务保障措施；
- 三、管理机构及制度；
- 四、拟派人员配置情况；
- 五、主要施工机械、设备配备计划及劳动；
- 六、针对本项目应急预案
- 七、重点难点分析及解决措施
- 八、合理化建议

（依据评标办法内容格式自拟）

附件 7-1 拟派人员配置情况

本项目拟派人员配置情况汇总表

序号	姓 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职称	拟担任的职务	备注

注：后附主要项目管理人员包括：技术负责人、合同商务负责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等岗位人员。应附注册资格证书、身份证，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应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供应商可适当调整该表格式，但不得减少信息内容。

附件 7-2 近三年类似项目业绩表：

近三年来类似项目业绩表

销售 年份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	运行状况	客户联系电话

（注：1、时间 2021 年 5 月 1 日至今；2、同类装修项目业绩。

备注：若无近三年来投标类似业绩（时间以合同签订为准），则在此表格空白处填写“无”字样；后附原始合同复印件加盖投标企业公章，不得对所附合同进行涂抹或修改

附件 8-技术及商务条款承诺函

技术及配置偏离表

序号	磋商规格性能	响应规格性能	偏离说明	备注

说明：

- 1、表中“磋商规格性能”一栏需按技术分册要求技术参数的顺序及内容填写，不得私自修改技术参数。
- 2、表中“响应规格性能”一栏供应商须根据“磋商规格性能”要求的技术参数填写所投服务此条款的实际规格性能，需如实填写。
- 3、表中“偏离说明”一栏中供应商对所投服务的“招标规格性能”与“投标规格性能”进行对比后填写偏离说明。（如：无偏离请填写“符合”的字样；正偏离请填写“正偏离”字样并对正偏离进行具体说明；负偏离请填写“负偏离”字样并对此负偏离进行具体说明。
- 4、本表可不填写，空白表视为完全响应招标服务要求，但不得删除此表。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

商务条款承诺函

采购文件要求	供应商承诺
1、付款方式及服务期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2、质量保证期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3、服务内容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4、除报价文件之外，对本采购文件所有条款内容予以确认。	
...	
备注：	

说明：

- 1、该表中“采购文件要求”的商务条款内容，如供应商同意接受，可在“供应商承诺”处填写“同意”字样；
- 2、商务条款指供应商对采购文件中技术参数要求之外的内容；
- 3、本表可不填写，空白表视为完全响应招标文件商务条款要求，但不得删除此表。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

附件 9-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

承诺书 I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 1、自觉遵守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制度以及社会公德，诚信经营，维护廉洁环境，与同场竞争的供应商平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2、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订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6、不再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的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它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地址：

邮编：

电话：

年 月 日

承诺书 II

致：陕西辉光日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为了诚实、客观、有序地参与陕西省政府采购活动，愿就以下内容作出承诺：

- 1、参加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时，严格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和要求提供所需的相关材料，并对所提供的各类资料的真实性负责，不虚假应标，不虚列业绩。
- 2、尊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各相关方的合法行为，接受政府采购活动依法形成的意见、结果。
- 3、依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不围标、串标，维护市场秩序，不提供“三无”设备、以次充好，保证为正品。近三年因设备供货问题（水货、替代品、次品、翻新品等）的不法行为记录为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 4、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承诺：在参加本项目招标之前不存在被依法禁止经营行为、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情况，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 5、近三年受到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理、不良行为记录为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 6、参加本次招标提交的所有资质证明文件及业绩证明是真实的、有效的，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 7、积极推动政府采购活动健康开展，对采购活动有疑问、异议时，按法律规定的程序实名（加盖单位章和法定代表人签名）反映情况，不恶意中伤、无事生非，以和谐、平等的心态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8、认真履行成交单位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全面执行采购合同规定的各项内容，保质保量地按时提供采购物品。

若本企业（单位）发生有悖于上述承诺的行为，愿意接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对供应商的相关处理。

本承诺是采购项目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地址：

邮编：

年 月 日

附件 10-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格式可扩展)

磋商报价说明（以磋商文件工程量清单电子版为准）

本报价依据本项目磋商文件合同文件、工程建设标准、图纸、工程量清单和答疑纪要以及其他有关文件进行。

本报价中没有填写的项目费用，视为已包括在其他项目之内。 本报价的币种为人民币。

供应商如中标后，需提供三套与最终报价一致的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第十二章 需求清单及技术要求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为泾阳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住院部二楼病区升级改造，楼层共计一层，施工总面积约：254 m²。主要包括：住院部二楼公共卫生间及病房内新建4间卫生间装修前的隔墙拆改等工作，8间病房、病房内原有的2间卫生间及公共卫生间地面、墙面、天棚的改造工程，及因4间病房新增卫生间给排水管埋设所需拆除及新做的一楼局部天棚吊顶工程，护士站服务台拆改等内容。

二、工程内容和施工地点、缺陷责任期

- （一）工程内容：泾阳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住院部二楼病区升级改造
- （二）工程地点：泾阳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院内
- （三）缺陷责任期：自本项目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二年。

三、计价依据

参照本章工程量清单计价

四、施工要求

在施工期间，中标供应商必须注意院内人员安全，加强安全措施，并对施工人员进行安全教育。施工人员必须持证上岗。因采购人工作的特殊性，要求中标供应商在施工中做到封闭性施工。

五、质量验收标准或规范

以现行的国家标准或国家行政部门颁布的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等，没有国家标准的，参考行业标准。

六、商务要求

- 1、工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50个日历日。
- 2、质保期：2年。
- 3、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要求。

4、付款方式（1）合同签订后7个工作日内，预付合同总金额的40%；（2）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7个工作日内付至合同总金额90%；（3）项目正式审计报告出具后7个工作日内，付至审定金额的100%。（4）结算时图纸与现场实际工程量不一致时，以现场实际工程量为准，并据实结算。（5）甲方每次向乙方付款前，乙方须提供等额正规发票。

5、规格要求：即交付的产品技术规格、型号、数量、工程质量、服务内容质量与响应文件和合同所指明的要求及效果相一致。

七、工程量清单及图纸：另附

报价一览表（最终报价）

项目名称	泾阳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住院部二楼病区升级改造
磋商总报价（元）	大写：_____。 小写：_____。
工期	
质量标准	
项目经理	姓 名：_____。 注册证书编号：_____。
备注	

备注：

- 1、表内报价内容以元为单位，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 2、总报价包含施工过程中产生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施工费、人工费、材料费、运输费、检测费、税费等所有费用。
- 3、二次或最终报价不得高于第一次报价，否则按无效报价处理。

本表不需装订在响应文件中，磋商时可携带盖好章的空白页现场填写，或现场手工填写二次报价由委托代理人签字。表格不够可续。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